文 23-安庆天然气管道项目菏泽、亳州、淮南联络压气站 110kV 外电线路土建工程专业分包公开谈判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NYHB-WSXL-FB-2026001

阳光采购网项目编号： PC-0130-26J4-FP0220

采购标段名称：文 23-安庆天然气管道项目菏泽、亳州、淮南联络压气站 110kV 外电线路土建工程

采　购　人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11 月 6 日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1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1
1、 总则3
2、采购文件4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4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4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5
3、响应文件5
4、 开启7
5、谈判与评审7
6、合同授予8
7、无效标条件9
第三章 评审办法11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18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21
（响应文件商务标封面格式）21
目　　录22
响 应 函2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24
授权委托书25
响应保证金凭证26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27
项目经理履历表28
无在建承诺函29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30
资格审查资料31
近五年类似工程施工的工程状况33
近二年财务状况及资信证明材料35
农民工工资管理36
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申明36
履约承诺书38
商务差异表40
响应人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41
（响应文件技术标封面格式）42
工程特点的阐述43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44
工程质量的保证体系措施45
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46
现场安全生产、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措施和方案47
项目现场组织管理机构48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主要施工机械进场计划49
劳动力安排计划及保障措施50
技术差异表51
响应人认为应补充的其它技术资料52
（响应文件价格标封面格式）53
报价汇总表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54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55

第一章 采购公告

公开谈判采购公告

1.采购条件

采购项目 亳州南联络压气站、淮南联络压气站 110 千伏外电工程 ，项目业主为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管理分公司 ，建设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文 23-安庆天然气管道项目菏泽、亳州、淮南联络压气站 110kV 外电线路土建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进行 公开谈判采购 ，采购人（合同签约主体）为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

2.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名称： 文 23-安庆天然气管道项目亳州南联络压气站、淮南联络压气站 110 千伏外电工程 ；

2.2 项目所在地： 亳州市、淮南市、菏泽市 ；

2.3 项目概况： / ；

2.4 采购标段名称： 文 23-安庆天然气管道项目菏泽、亳州、淮南联络压气站 110kV 外电线路土建工程 ；

2.5 采购标段范围： 施工图内包含和施工图内虽然没有但因项目安全运行确实需要的建筑工程的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外电线路土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采购、运输、保险、接收、卸车、仓储保管、建筑工程施工、验收、交付生产以及质保期内缺陷消缺等全部工作，并按照工期要求完成施工，满足送电标准移交投运。

（2）本项目涉及公路、河道、既有管线等各类穿跨越工程土建施工，采用顶管、定向钻等非开挖施工工艺的全部工程内容均包含在本分包范围内，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及报审、专家评审、施工设备进场安装、钻孔作业、管道敷设、扩孔、回拖、泥浆配制与无害化处置、孔口封堵、施工全过程检测（不含材料送检）、成品保护、穿越点位地貌恢复、场地清理、环保治理、竣工验收及质保消缺等全部工作内容；非开挖施工对应的临时占地、青苗补偿、排污处置、安全防护、整改迎检等所有配套工作桩基检测、管道降流及相关费用，均已综合包含在合同总价内，总承包单位不另行计价支付。

（3）为实施本工程而修建的生产及生活临建设施、材料加工场地临时占地及青苗补偿；设备及材料堆放场地临时占地及青苗补偿；施工道路、临时便道修建（包含施工实施及占地赔偿）占地及青苗补偿；施工扰动、边坡滑塌引发新增占地及青苗补偿等。所有施工临时用地的原始地貌恢复、植被绿化、弃土弃渣处置、排污治理及施工活动造成环境污染治理等工作均由分包人负责，相关全部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永久征地范围内的植被恢复、绿化及水土保持治理工作亦由分包人实施。

（4）安全文明施工必须满足国家现行规范、业主管理规定及项目现场实际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费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足额投入、专款专用。分包人承担施工现场全部安全管理主体责任。

（5）分包范围内各分部分项验收、竣工资料整理移交、质保期缺陷服务等工作，分包人须按照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程规范、当地电网管理要求执行。

（6）分包人充分综合考虑施工区域环境条件，采取洒水抑尘、裸土覆盖密目网等措施控制开挖堆土扬尘、降低施工环境污染。与本工程相关所有临建设施，包含所需各类材料、设备、仓储场地临时占地、方案设计、修建、运营管理及维护；露天堆放砂石骨料及其他散料须严格按照环保管控要求落实防护措施。

（7）本工程分包范围为暂定范围，总承包单位有权对施工范围进行合理调整、删减，分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若分包人在承接施工范围内的施工质量、进度、安全、协调工作无法满足业主、监理、项目部及合同文件约定要求，总承包单位有权将其承包范围内部分或全部工程量划出，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另行委托产生工程价款从本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由此造成总承包单位一切损失（含另行委托增加的工程费用）全部由分包人承担。

（8）因分包人自身原因导致部分工程量被划出另行发包的，另行发包工程最终结算价款较原分包合同对应价款增加的差额部分，由分包人全额承担。

（9）分包范围内所有施工活动产生的渣土外运、场地清表、边坡防护、截排水、挡土墙、电缆沟、接地工程、场地恢复等土建施工内容均包含在分包工作范围内；施工过程各类行政许可、专家评审、迎检、整改、行政处罚、复垦验收相关费用全部包含在合同总价，总承包单位不另行支付；

2.6 其他要求：_____/_____。

2.7 工期要求：

（1） 开工日期：_2026_年_11_月_26_日；

（2） 竣工日期：_2027_年_08_月_30_日；

（3） 合同中的工期仅为计划暂定工期，实际开工、完工时间应满足现场施工需求。若现场实际开工、完工日期发生变化，应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4） 缺陷责任期为： 本分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_24_月。

3.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响应人须具备合法的独立经营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

（1）资质要求：响应人须具有并提供_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叁级及以上_资质；

（2）安全要求：响应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

（3）项目负责人要求：

1）须为响应人本单位职工（提供 3 个月近期的社保证明），具备相关岗位的任职资格（一级建造师）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附承诺）；

2）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须在使用有效期内，个人签名处须手写本人签名和签名日期。

（4）其他主要人员：技术、安全、质量等主要施工管理人员须为响应人本单位职工（提供近期 3 个月的社保证明），且符合相应岗位的任职资格并具备相关专业技术能力。若拟派人员为退休人员则提供退休证明及劳动合同。

1）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并提供有效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须满足当地省住建部门关于电子证书的使用规定）或中级及以上职称。

2）专职安全员：须提供拟派专职安全员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

3）质量员：须提供拟派质量员有效的职业培训合格证。

（5）信誉要求：响应人不在以下网站公示的失信行为处置期和处置范围内：

1）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在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 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在最高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2 本次采购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启后由评审小组对响应人的资质进行审查，资格条件没有达到采购文件规定要求，评审小组作“否决响应”处理。

3.3 不是中国电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公司黑名单的禁入承包商。

3.4 对于 IP 地址/物理硬件相同的响应人，如查实有串标围标行为或不能提供合理的理由和有效证明，采购人有权拒绝本次采购活动，情节严重的，有权按不良行为处理，将响应人列入灰名单或黑名单管理。

3.5 本次采购 不接受 联合体参与。

3.6 本次采购为 一个 标段，将选取 一名 中标人。

3.7 响应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3.9 其他资格要求见采购文件。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与者，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以下称“阳光采购网”）进行注册，并领取 CA 数字证书(提示：进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投

标的项目需领取 CA 数字证书)。完成注册后，请于 2026 年 11 月 06 日至 2026 年 11 月 09 日 16：00 PM 时止（北京时间），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阳光采购网”，明确参与的标段，通过系统下载采购文件，线下不予受理。 响应人在响应文件编制期间需在“阳光采购网”领取 CA 数字证书用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4.2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 0.00(人民币)元。

5 现场踏勘

采购人 不组织 现场踏勘，响应人自行确定是否需要进行现场踏勘，踏勘现场的事件及费用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2 日 16：00 PM 整（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阳光采购网”，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8、联系地址及信息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溪大道中段 1 号保利凤凰湾澜湾组团采购中心。

联系人：　　付女士　　

电　　话：　13277171562　　

邮箱：　fuwh-gzgc@powerchina.cn　

9、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851-83715899

监督邮箱：gzgcjbxx-gzgc@powerchina.cn

采购人/采购代理人：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11 月 06 日